

食品安全要解密 特定成分可送驗

(發布日期:106年11月17日,發布機關:食品藥物管理署)

想要維持健康體態，靠吃保健食品有效嗎？市面上許多訴求調節生理機能或補充營養的食品（如：機能性食品、保健食品、膳食補充品及經查驗登記核可的健康食品等），因各種原料基質複雜，成分種類繁多，業者對其產品應負自主管理的責任；無論是自行研發或委託可信賴的實驗室，以科學可靠的方法確認產品中特定成分，都應藉由成分含量標示等方式，讓消費者在選購時獲得正確訊息。

對於產品的衛生品質有疑慮時可以...

1. 向當地衛生局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請檢驗
2. 具有相關檢驗項目的認證實驗室洽詢

基於維護國人健康，管理食品安全衛生及品質考量，食藥署陸續公開多項特定成分建議檢驗方法供大眾參考使用，並藉由市售產品調查，評估產品的特定成分標示符合情形。

另外，以建立檢驗方法聞名的美國分析化學家協會（AOAC），於徵詢膳食補充品的特定成分檢驗方法的項目中，亦有多項與食藥署已公開（如：兒茶素、薑黃素、蘆薈素、葉黃素、維生素 B12、維生素 D 及游離胺基酸等），或正進行研發（軟骨素硫酸鹽）之檢驗方法項目相同，顯示食藥署與國際關切的議題趨勢一致。

食藥署呼籲大家，不要購買及食用來路不明或誇大療效的產品，以免破財又傷身。如果對該項產品的衛生品質有疑慮，請直接向當地衛生局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請檢驗，或向具有相關檢驗項目的認證實驗室洽詢。